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06/11/25	發言時間	17:39:10
發言人	周維崑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02-2737-8940
主旨	公告本公司花蓮廠發生工安事故說明。				
符合條款	第	49	款	事實發生日	106/11/25
說明	<p>1.事實發生日:106/11/25</p> <p>2.公司名稱: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本公司</p> <p>4.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。</p> <p>5.傳播媒體名稱:中央社等。</p> <p>6.報導內容:亞泥花蓮廠失火,輸送帶燃燒。</p> <p>7.發生緣由:本公司花蓮廠員工於上午 6 時許發現火警,通報堆煤場至煤磨磨房輸送皮帶發生燃燒。</p> <p>8.因應措施:廠內啟動自動安全機制停止運轉,目前估計財產損失大約在新台幣 250 萬元至 300 萬元之間;自動輸送帶損壞待修期間之燃煤,目前改用人工及機械運送並規劃臨時加料系統中,尚可維持正常運作。</p> <p>9.其他應敘明事項:</p> <p>1.本案僅造成輕微財損且無人員傷亡。</p> <p>2.初步判斷失火原因為設備故障,並非人為縱火因素所造成。</p> <p>3.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。</p>				